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XI`AN UNIVERSITY OF ARCHITECTURE AND TECHNOLOGY

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材料

（2021 年第 1 次集体学习）

党委宣传部编印

2021 年 2 月

目 录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1

习近平: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 确保“十四五”时期目标任务落到实处.....8

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决议.....14

刘国中在十三届省纪委五次全会上强调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一贯到底保障和引领“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2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24

习近平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强调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一百周年.....43

教育部2021年工作要点.....51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 陕西省教育厅2021年工作要点...79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

（2021年1月24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2021年1月22日至24日在北京举行。出席这次全会的有中央纪委委员133人，列席253人。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全会并发表重要讲话。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会议。

全会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持。全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总结2020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1年任务，审议通过了赵乐际同志代表中央纪委常委会所作的《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工作报告。

全会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一致认为，讲话充分肯定过去一年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的重大成果，深刻阐述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新任务，强调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从政治上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的引领保障作用，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

确保“十四五”时期目标任务落到实处。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充分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瞻远瞩的战略眼光、始终如一的历史担当、为民无我的崇高境界、兴党强国的使命情怀，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指导性，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遵循，是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指南。习近平总书记对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寄予殷切期望，提出明确要求。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旗帜鲜明讲政治，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坚决把全会部署的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全会指出，2020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攻坚克难、化危为机，砥砺前行、开拓创新，百折不挠办好自己的事，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新的重大成就，充分彰显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地方各级纪委监委坚持不懈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高度政治自觉担负起“两个维护”重大责任，坚持严的主基调，稳中求进、坚定稳妥，在防控疫情斗争、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等大战大考中忠诚履职尽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紧紧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

彻落实情况强化政治监督，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防止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反弹回潮。坚守政治巡视定位，抓好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完善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工作机制。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发挥专责监督作用，促进党内监督同其他监督贯通协同，着力破解对“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难题。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战略目标，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深化金融、国企、政法等领域反腐败工作，着力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扎实做好以案促改。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强化自我约束，自觉接受监督，坚决防止“灯下黑”。全会总结了过去一年实践中形成的认识，在肯定成绩的同时，实事求是分析了纪检监察工作和干部队伍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要求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全会提出，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我们党成立 100 周年。做好纪检监察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有力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围绕现代化建设大局发挥监督保障执行、

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扎实推进规范化法治化建设，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十四五”开好局提供坚强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全会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坚定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更加突出政治监督，更加突出高质量发展主题，更加突出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更加突出发挥监督治理效能，更加突出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使正风肃纪反腐更好适应现代化建设需要，使监督体系更好融入国家治理体系，释放更大治理效能，在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第一，自觉践行“两个维护”，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保障“十四五”规划顺利实施。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守住安全发展底线等重大决策，围绕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等重点任务，围绕解决好“三农”问题、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等部署要求，加强监督检查，督促落实落地。推进纪检监察工作理念、思路、制度、机制创新，深入实践探索服务保障现代化建设

的有效举措，大力推进清廉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良好发展环境。

第二，坚定不移深化反腐败斗争，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重点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聚焦政策支持力度大、投资密集、资源集中的领域和环节，坚决查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审批、国企改革、公共资源交易、科研管理等方面的腐败问题。深化金融领域反腐败工作，持续惩治国有企业腐败问题，加大对政法系统腐败惩治力度，深入推进反腐败国际合作和国际追逃追赃。深化标本兼治，做实以案促改、以案促治。

第三，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瘴痼疾，让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不断充盈。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对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精准施治，严查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督促落实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规定，推动以上率下、严格执行。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严格管好家属子女，严格家风家教。

第四，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加强对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强化对巩固“四个不摘”政策成果的监督，保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纠治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生态环保、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执法司法等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坚决惩处涉黑涉恶“保护伞”，完善

民生领域损害群众利益问题治理机制。

第五，推进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充分发挥党内监督利剑和密切联系群众纽带作用。精准落实政治巡视要求，深化巡视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探索建立整改促进机制、评估机制。加强对省区市巡视工作的指导督导，推动市县巡察向基层延伸。

第六，促进各类监督贯通融合，不断增强监督治理效能。压紧压实党组织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和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做深日常监督，推动监督下沉、监督落地、监督于问题未发之时，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严明换届纪律，严肃查处拉票贿选、买官卖官、跑官要官等行为。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深化运用“四种形态”，做到“三个区分开来”。精准规范用好问责利器。严格执行党员权利保障条例，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内生动力。

第七，抓深抓实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有效推进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全覆盖。发挥改革先导、突破、创立作用，统筹推进党中央确定的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任务。研究制定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查办党员和公职人员涉嫌违纪职务违法职务犯罪案件协作配合办法，促进规范化法治化建设。

第八，从严从实加强自我监督约束，建设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带头旗帜鲜明讲政治，带头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强化纪法意识、纪法思维、纪法素养，提

高专业化水平。自觉接受最严格的约束和监督，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督执法工作规定，坚决防止家人、亲属利用纪检监察干部影响谋取私利，持续整治“灯下黑”，以铁一般的纪律作风锻造纪检监察队伍。

全会按照党章规定，选举喻红秋、傅奎同志为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副书记。

全会号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勠力同心、锐意进取，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为庆祝建党100周年，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作出更大贡献！

习近平：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 确保“十四五”时期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22日上午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今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所有工作都要围绕开好局、起好步来展开。要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方针，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坚定政治方向，保持政治定力，做到态度不能变、决心不能减、尺度不能松，确保“十四五”时期我国发展的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韩正出席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赵乐际主持会议。

习近平指出，2020年是新中国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党中央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坚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定不移把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一是让党旗在防控疫情斗争、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中高高飘扬，广大人民群众深切感受到，风雨袭来时，党的坚强领导、党中央的权威是最坚实的靠山。二

是紧紧围绕“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完善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加强党的领导和监督，深化政治巡视，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深化运用“四种形态”，围绕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打好三大攻坚战、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等重大决策部署加强监督检查。三是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作风攻坚促进脱贫攻坚，严肃查处验收达标中弄虚作假的问题，深化拓展基层减负工作，继续整治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坚决纠治餐饮浪费行为。四是深刻把握反腐败斗争新态势，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决查处不收敛不收手的腐败分子，聚焦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严肃查处对党不忠诚、阳奉阴违的两面人，对政法系统腐败严惩不贷，对扶贫、民生领域腐败和涉黑涉恶“保护伞”一查到底。五是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完善管思想、管工作、管作风、管纪律的从严管理制度，在斗争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在火线发展优秀分子入党。党中央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的成绩是满意的。

习近平强调，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从政治上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党的十八大以来，尽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了历史性成就，但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必须清醒看到，腐败这个党执政的最大风险仍然存在，存量还未清底，增量仍有发生。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威胁党和国家政治安全。传统腐败和新型腐败交织，贪腐行为更加隐蔽复杂。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交织，“四

风”成为腐败滋长的温床。腐蚀和反腐蚀斗争长期存在，稍有松懈就可能前功尽弃，反腐败没有选择，必须知难而进。

习近平指出，党风廉政建设永远在路上，反腐败斗争永远在路上。我们党作为百年大党，要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永葆生机活力，必须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必须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始终保持“赶考”的清醒，保持对“腐蚀”、“围猎”的警觉，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以系统施治、标本兼治的理念正风肃纪反腐，不断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跳出治乱兴衰的历史周期率，引领和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巍巍巨轮行稳致远。

习近平强调，要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要坚持学懂弄通做实党的创新理论，以庆祝建党100周年为契机，引导党员、干部加强党性锻炼、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百折不挠把自己的事办好。要健全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督查问责机制，加强对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党员、干部要筑牢思想防线，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慎独慎微慎始慎终，做政治信念坚定、遵规守纪的明白人。

习近平指出，要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要将正风肃纪反腐与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促进治理贯通起来，用好“四种形态”，综合发挥惩治震慑、惩戒挽救、教育警醒的功效。要持

续压实金融管理部门、监管机构和地方党委、政府主体责任，做好金融反腐和处置金融风险统筹衔接，强化金融领域监管和内部治理。要将防腐措施与改革举措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推进重点领域监督机制改革，有针对性地补齐制度短板。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遵守党纪国法，自觉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带头廉洁治家，从严管好家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各级党委要加强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情况核查。

习近平强调，要毫不松懈纠治“四风”，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滋生蔓延。要深入开展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完善作风建设长效机制，把好传统带进新征程，将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要坚持全面从严、一严到底，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公款吃喝、餐饮浪费等歪风陋习露头就打、反复敲打。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毫不妥协，全面检视、靶向纠治，持续为基层松绑减负，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督促全党担当尽责、干事创业。

习近平指出，要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让群众在反腐“拍蝇”中增强获得感。要坚决整治政法战线违纪违法问题，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件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要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坚决打击黑恶势力及“保护伞”，决不让其再祸害百姓。要紧盯党中央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落实，持续纠治教育医疗、养老社保、扶贫环保等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习近平强调，要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使监督融入“十

四五”建设之中。要把监督贯穿于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把完善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机制作为实施规划的基础性建设，构建全覆盖的责任制度和监督制度。党委（党组）要履行主体责任，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要敢抓真管，纪检监察机关要盯住重点人重点事。要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以党内监督为主导，不断完善权力监督制度和执纪执法体系，各种监督协调贯通，形成常态长效的监督合力。要充分发挥监督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推动监督落地，让群众参与到监督中来。

习近平指出，纪检监察机关要带头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党的团结统一，围绕现代化建设大局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各级党委要加强对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担负起统筹纪检监察干部培养、选拔、任用的责任，选优配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纪检监察机关要接受最严格的约束和监督，加大严管严治、自我净化力度，针对自身权力运行机制和管理监督体系的薄弱环节，扎紧织密制度笼子，坚决防止“灯下黑”，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赵乐际在主持会议时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充分肯定过去一年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的重大成果，深刻阐述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新任务，强调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从政治上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确保“十四五”时期目标任务落到实处。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遵循。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全会部署，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领导同志，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有关领导同志以及中央军委委员出席会议。

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主要负责同志，军队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举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以及军队有关单位设分会场。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1月22日在北京开幕。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持会议。22日下午赵乐际代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作题为《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的工作报告。

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五次全体会议决议

（2021年2月1日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陕西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2021年1月31日至2月1日在西安召开。出席这次全会的有省纪委委员43人，列席178人。全会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听取了省委书记刘国中讲话，审议并通过了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王兴宁代表省纪委常委会所作的《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工作报告。

全会一致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充分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瞻远瞩的战略眼光、始终如一的历史担当、为民无我的崇高境界、兴党强国的使命情怀，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遵循，是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指南。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首先从政治上看，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做到态度不能变、决心不能减、尺度不能松，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

全会认为，赵乐际同志代表中央纪委常委会所作的工作报告，是一个紧贴时代、实事求是、求真务实的好报告。要深入学习领会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保持韧劲恒心，强化使命担当，坚决落实全会部署各项任务，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强保障。

全会学习讨论了刘国中同志在十三届省纪委五次全会上的讲话。一致认为，讲话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站位高远、内容丰富、要求严格，彰显了省委一以贯之推进正风肃纪反腐、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政治定力和鲜明态度，为做好2021年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供了遵循。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

全会指出，2020年，省委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从严从实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坚决有力净化修复政治生态，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在中央纪委和省委坚强领导下，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坚定稳妥、稳中求进正风肃纪反腐，纪检监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全会指出，做好2021年纪检监察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委十三届八次全会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坚持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有力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围绕现代化建设大局提升监督治理效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扎实推进规范化法治化建设，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十四五”开好局、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全会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旗帜鲜明讲政治，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稳中求进、坚定稳妥，坚持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坚持政策策略、纪法情理融合，坚持系统施治、标本兼治，在全省发展新征程中坚定政治方向、把准职能定位、展现担当作为。更加突出政治监督，更加突出高质量发展主题，更加突出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更加突出发挥监督治理效能，更加突出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使正风肃纪反腐更好适应现代化建设、适应追赶超越工作大局需要，使监督体系更好融入国家治理体系、融入“十四五”建设，释放更大治

理效能。

第一，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保障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落地。持续强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加强对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情况的政治监督，健全完善督查问责机制。突出抓好对实施“十四五”规划、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筹办十四运会和残特奥会等情况的监督。深入实践探索服务保障现代化建设的有效举措，围绕省委中心工作、重点项目实施、目标责任落实强化监督，大力推进清廉建设，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

第二，坚定不移惩治腐败，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首先要从政治上看，深刻把握腐败问题的政治本质和政治危害，重点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坚决查处政策支持力度大、投资密集、资源集中的领域和环节腐败问题。深化整治国有企业腐败，加大金融领域反腐力度，严厉惩治政法系统腐败问题。深入推进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建设和矿产开发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完善行贿企业数据库、行贿人员“黑名单”制度，严肃查处多次行贿、巨额行贿行为。深化赵正永案以案促改工作，彻底肃清其流毒和恶劣影响。探索用延安精神净化政治生态有效途径，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引导党员干部修身正德、律己守廉。

第三，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激励保护干部担当

作为、真抓实干。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化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专项整治。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查处搞“政绩工程”“形象工程”问题，推动健全基层减负常态化机制。持续整治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强化节约粮食、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监督执纪，督促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深化运用“四种形态”，积极运用容错纠错机制，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严格执行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加大谈心谈话力度，为受到不实举报的干部澄清正名，严肃查处诬告陷害行为，精准规范用好问责利器。

第四，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不断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正风肃纪反腐就在身边。加强对各项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紧盯巩固“四个不摘”政策成果开展过渡期专项监督，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聚焦教育医疗、就业创业、养老社保、生态环保、安全生产、住房保障、营商环境、食品药品安全、执法司法等领域加强监督检查，协助党委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深入推进人防系统腐败问题、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坚决惩处涉黑涉恶“保护伞”，强化历史文化遗产保护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完善民生领域损害群众利益问题治理机制。

第五，坚守政治巡视根本定位，推进巡视巡察有形覆盖与有效覆盖相统一。全面落实推进新时代巡视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聚焦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

实施“十四五”规划等决策部署强化巡视监督，完成十三届省委巡视全覆盖任务。认真履行巡视整改监督责任，对发现的普遍性和突出性问题开展专项治理，促进巡视监督、整改、治理有机贯通。健全完善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推动市县巡察向村（社区）延伸。

第六，做实做细监督专责，不断增强监督治理效能。认真协助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力抓好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监督工作。研究制定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意见。全面推进“两个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纪委加强对同级党委及其班子成员监督工作。加强对下级党组织监督，深化下一级党委书记在上一级纪委全会述责述廉并接受评议制度。突出日常监督工作考核，用好纪检监察建议，强化检举举报平台应用，探索运用大数据开展监督。严明换届纪律，严肃查处拉票贿选、买官卖官、跑官要官等行为。

第七，发挥改革先导突破创立作用，提升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健全请示报告制度机制，加强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派出机关对派驻机构的领导。深化派驻机构改革，推进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工作。健全“室组”联动监督、“室组地”联合办案制度机制，探索破解垂直管理系统公职人员监督难题。一体审查调查涉嫌违纪违法犯罪案件，促进执纪审查与依法调查、执纪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加强监督执法规范化建设，强化对监察权限的审批和监管。

第八，从严从实加强自我监督约束，建设政治素质高、

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坚持不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带头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创建学习型机关，强化纪法意识、纪法思维、纪法素养，做到政治过硬、业务精道、本领高强。加强派驻机构、企业、高校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建设，开展县镇纪检监察机关“三化”建设提升年活动。健全干部培养选拔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对基层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的指导，关心关爱纪检监察干部。持续整治“灯下黑”，坚决防止利用纪检监察干部影响谋取私利，以铁一般的纪律作风锻造纪检监察队伍。

全会听取了渭南市、商洛市、省司法厅、省生态环境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审计厅等6家单位党委（党组）书记述责述廉，进行了民主测评。

全会号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勠力同心、锐意进取，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为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作出新的贡献！

刘国中在十三届省纪委五次全会上强调
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
一贯到底保障和引领“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1月31日，十三届省纪委五次全会在西安开幕。省委书记刘国中出席并讲话。他强调，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态度不变、决心不减、尺度不松，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省长赵一德传达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省政协主席韩勇，省委副书记胡衡华，省委常委张广智、徐新荣、王晓、庄长兴、王浩、杨志斌、赵刚，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小燕在主席台就座。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王兴宁主持会议，并作题为《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为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的工作报告。

刘国中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深刻阐述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新任务，对新时代新阶段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作出战略部署，是把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引向深入的根本遵循。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

维护”落实到履行管党治党责任的具体行动上,体现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实际效果上。

刘国中强调，要强化政治监督，聚焦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抓监督，聚焦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抓监督，聚焦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抓监督，确保新时代追赶超越和“十四五”时期重大任务落实见效。要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完善规范权力运行制度机制，用延安精神滋养初心、淬炼灵魂，深化常态长效推进赵正永严重违纪违法案以案促改，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要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滋生蔓延，严查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推动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落地落实，让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不断充盈。

刘国中要求，要健全以党内监督为主导的监督体系，压紧压实党委主体责任，强化纪委监委专责监督，推动各种监督协调贯通。要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深化运用“四种形态”,落实“三个区分开来”，严格执行党员权利保障条例，最大限度保护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各级党委要加强对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纪检监察机关要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围绕现代化建设大局发挥好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加大严管严治、自我净化力度，打造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以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为奋力谱写新时代追赶超越

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王兴宁在主持会议时强调，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以及十三届省纪委五次全会部署，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首先从政治上看的要求，紧紧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中心工作强化监督保障，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自觉接受最严格的监督和约束，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保障全省各项事业健康发展、行稳致远。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副省长、省政协副主席，省法院院长，省检察院代检察长，省纪委委员、监委委员，省直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主要负责同志，部分高校和省属企业党委书记在主会场参加会议。各市县领导班子成员在分会场参加会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对新发展阶段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总体部署，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三农”工作指明了方向。

“十三五”时期，现代农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乡村振兴实现良好开局。粮食年产量连续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农民人均收入较2010年翻一番多。新时代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如期完成，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易地扶贫搬迁任务全面完成，消除了绝对贫困和区域性整体贫困，创造了人类减贫史上的奇迹。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农村改革向纵深推进，农村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农村即将同步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农业农村发展取得新的历史性成就，为党和国家战胜各种艰难险阻、稳定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发挥了“压舱石”作用。实践证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驰而不息重农强农的战略决策完全正确，党的“三农”政策得到亿万农民衷心拥护。

“十四五”时期，是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依然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依然在农村。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重点难点在“三农”，迫切需要补齐农业农村短板弱项，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潜力后劲在“三农”，迫切需要扩大农村需求，畅通城乡经济循环；应对国内外各种风险挑战，基础支撑在“三农”，迫切需要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党中央认为，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依然极端重要，须臾不可放松，务必抓紧抓实。要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农业现代化与农村现代化一体设计、一并推进，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统筹发展和安全，落实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全面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充分发挥农业产品供给、生态屏障、文化

传承等功能，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提供有力支撑。

（二）目标任务。2021 年，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粮食播种面积保持稳定、产量达到 1.3 万亿斤以上，生猪产业平稳发展，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农民收入增长继续快于城镇居民，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启动实施，脱贫攻坚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平稳过渡，乡村建设行动全面启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农村改革重点任务深入推进，农村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到 2025 年，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农业基础设施现代化迈上新台阶，农村生活设施便利化初步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农业基础更加稳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应保障更加有力，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明显优化，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明显提升，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基本形成，有条件的地区率先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农村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取得积极进展，化肥农药使用量持续减少，农村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乡村建设行动取得明显成效，乡村面貌发生显著变化，乡村发展活力充分激发，乡

村文明程度得到新提升，农村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高。

二、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三）设立衔接过渡期。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完成后，对摆脱贫困的县，从脱贫之日起设立5年过渡期，做到扶上马送一程。过渡期内保持现有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并逐项分类优化调整，合理把握节奏、力度和时限，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推动“三农”工作重心历史性转移。抓紧出台各项政策完善优化的具体实施办法，确保工作不留空档、政策不留空白。

（四）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以大中型集中安置区为重点，扎实做好易地搬迁后续帮扶工作，持续加大就业和产业扶持力度，继续完善安置区配套基础设施、产业园区配套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切实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

（五）接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实施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提升行动，广泛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深化拓展消费帮扶。持续做好有组织劳务输出工作。统筹用好公益岗位，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进行就业援助。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吸纳更多脱贫人口和低收入人口就地就近就业。在脱贫地区重点建设一批区域性和跨区域重大基础设施工程。加大对脱贫县乡村振兴支持力

度。在西部地区脱贫县中确定一批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集中支持。支持各地自主选择部分脱贫县作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坚持和完善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等机制。

（六）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开展农村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实行分层分类帮扶。对有劳动能力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坚持开发式帮扶，帮助其提高内生发展能力，发展产业、参与就业，依靠双手勤劳致富。对脱贫人口中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按规定纳入农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并按困难类型及时给予专项救助、临时救助。

三、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

（七）提升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实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深入实施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完善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确保粮、棉、油、糖、肉等供给安全。“十四五”时期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提高单产水平。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建设国家粮食安全产业带。稳定种粮农民补贴，让种粮有合理收益。坚持并完善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完善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政策。深入推进农业结构调整，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鼓励发展青贮玉米等优质饲草饲料，稳定大豆生产，多措并举发展油菜、花生等油料作物。健全产粮大县支持政

策体系。扩大稻谷、小麦、玉米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试点范围，支持有条件的省份降低产粮大县三大粮食作物农业保险保费县级补贴比例。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加快构建现代养殖体系，保护生猪基础产能，健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长效机制，积极发展牛羊产业，继续实施奶业振兴行动，推进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推进渔港建设和管理改革。促进木本粮油和林下经济发展。优化农产品贸易布局，实施农产品进口多元化战略，支持企业融入全球农产品供应链。保持打击重点农产品走私高压态势。加强口岸检疫和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开展粮食节约行动，减少生产、流通、加工、存储、消费环节粮食损耗浪费。

（八）打好种业翻身仗。农业现代化，种子是基础。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加快第三次农作物种质资源、畜禽种质资源调查收集，加强国家作物、畜禽和海洋渔业生物种质资源库建设。对育种基础性研究以及重点育种项目给予长期稳定支持。加快实施农业生物育种重大科技项目。深入实施农作物和畜禽良种联合攻关。实施新一轮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尊重科学、严格监管，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加强育种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加快建设南繁硅谷，加强制种基地和良种繁育体系建设，研究重大品种研发与推广后补助政策，促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

（九）坚决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统筹布局生态、农业、城镇等功能空间，科学划定各类空间管控边界，严格实

行土地用途管制。采取“长牙齿”的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禁违规占用耕地和违背自然规律绿化造林、挖湖造景，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深入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特别是口粮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明确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不同的管制目标和管制强度，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园地等其他类型农用地，强化土地流转用途监管，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高。实施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健全管护机制，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中央和地方共同加大粮食主产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2021 年建设 1 亿亩旱涝保收、高产稳产高标准农田。在高标准农田建设中增加的耕地作为占补平衡补充耕地指标在省域内调剂，所得收益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和改进建设占用耕地占补平衡管理，严格新增耕地核实认定和监管。健全耕地数量和质量监测监管机制，加强耕地保护督察和执法监督，开展“十三五”时期省级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

（十）强化现代农业科技和物质装备支撑。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到 2025 年全部完成现有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坚持农业科技自立自强，完善农业科技领域基础研究稳定支持机制，深化体制改革，布局建设一批创新基地平台。深入开展乡村振兴科技支撑行动。支持高校为乡村振兴提供智力服务。加强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打造国家热带农业科学中心。提高农机装备自主研制能力，支持高端智能、丘陵山区农机装备研发制造，加大购置补贴力度，开展农机作业补贴。强化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建设，提升防控能力。

（十一）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依托乡村特色优势资源，打造农业全产业链，把产业链主体留在县城，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加快健全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标生产，培育农业龙头企业标准“领跑者”。立足县域布局特色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和精深加工，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推进公益性农产品市场和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建设。开发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完善配套设施。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和科技示范园区建设。把农业现代化示范区作为推进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抓手，围绕提高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现代化水平，建立指标体系，加强资源整合、政策集成，以县（市、区）为单位开展创建，到2025年创建500个左右示范区，形成梯次推进农业现代化的格局。创建现代林业产业示范区。组织开展“万企兴万村”行动。稳步推进反映全产业链价值的农业及相关产业统计核算。

（十二）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实施国家黑土地保护工程，推广保护性耕作模式。健全耕地休耕轮作制度。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广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产品和技术。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全面实施秸秆综合利用和农膜、农药包装物回收行动，加强可降解农膜研发推广。在长江经

济带、黄河流域建设一批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示范县。支持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加强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发展绿色农产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试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推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加强水生生物资源养护，推进以长江为重点的渔政执法能力建设，确保十年禁渔令有效落实，做好退捕渔民安置保障工作。发展节水农业和旱作农业。推进荒漠化、石漠化、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地下水保护与超采治理。实施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强化河湖长制。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完善政策、有序推进。实行林长制。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完善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全面推进草原禁牧轮牧休牧，加强草原鼠害防治，稳步恢复草原生态环境。

（十三）推进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两类经营主体，鼓励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把农业规模经营户培育成有活力的家庭农场。推进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加大对运行规范的农民合作社扶持力度。发展壮大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将先进适用的品种、投入品、技术、装备导入小农户。支持市场主体建设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创新发展、做大做强。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开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试点，健全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综合平台。培育高素质农民，组织参加技能评价、学历教育，设立专门面向农民的技能大赛。吸

引城市各方面人才到农村创业创新，参与乡村振兴和现代农业建设。

四、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十四）加快推进村庄规划工作。2021 年基本完成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明确村庄布局分类。积极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对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尽快实现村庄规划全覆盖。对暂时没有编制规划的村庄，严格按照县乡两级国土空间规划中确定的用途管制和建设管理要求进行建设。编制村庄规划要立足现有基础，保留乡村特色风貌，不搞大拆大建。按照规划有序开展各项建设，严肃查处违规乱建行为。健全农房建设质量安全法律法规和监管体制，3 年内完成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建设标准和规范，提高农房设计水平和建设质量。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加强村庄风貌引导，保护传统村落、传统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加大农村地区文化遗产遗迹保护力度。乡村建设是为农民而建，要因地制宜、稳扎稳打，不刮风搞运动。严格规范村庄撤并，不得违背农民意愿、强迫农民上楼，把好事办好、把实事办实。

（十五）加强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着力推进往村覆盖、往户延伸。实施农村道路畅通工程。有序实施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加强农村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和村内主干道建设。推进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继续通过中央车购税补助地方资金、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地

方政府债券等渠道，按规定支持农村道路发展。继续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全面实施路长制。开展城乡交通一体化示范创建工作。加强农村道路桥梁安全隐患排查，落实管养主体责任。强化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管。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加强中小型水库等稳定水源工程建设和水源保护，实施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和小型工程标准化改造，有条件的地区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到2025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8%。完善农村水价水费形成机制和工程长效运营机制。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加大农村电网建设力度，全面巩固提升农村电力保障水平。推进燃气下乡，支持建设安全可靠的乡村储气罐站和微管网供气系统。发展农村生物质能源。加强煤炭清洁化利用。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发展工程。推动农村千兆光网、第五代移动通信（5G）、移动物联网与城市同步规划建设。完善电信普遍服务补偿机制，支持农村及偏远地区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农业农村遥感卫星等天基设施。发展智慧农业，建立农业农村大数据体系，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完善农业气象综合监测网络，提升农业气象灾害防范能力。加强乡村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实施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工程。加强村级客运站点、文化体育、公共照明等服务设施建设。

（十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加快研发干旱、寒冷地区卫生厕所适用技术和产品，加强中西部地区农村户用厕所改造。统筹农

村改厕和污水、黑臭水体治理，因地制宜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推进源头分类减量、资源化处理利用，建设一批有机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设施。健全农村人居环境设施管护机制。有条件的地区推广城乡环卫一体化第三方治理。深入推进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开展美丽宜居村庄和美丽庭院示范创建活动。

（十七）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建立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机制，强化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县乡村统筹，逐步实现标准统一、制度并轨。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多渠道增加农村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继续改善乡镇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保留并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在县城和中心镇新建改扩建一批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完善农村特殊教育保障机制。推进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支持建设城乡学校共同体。面向农民就业创业需求，发展职业技术教育与技能培训，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基地。开展耕读教育。加快发展面向乡村的网络教育。加大涉农高校、涉农职业院校、涉农学科专业建设力度。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提升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和健康管理水平，推动乡村医生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变，采取派驻、巡诊等方式提高基层卫生服务水平。提升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选建一批中心卫生院。加强县级医院建设，持续提升县级疾控机构应对重大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加强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实行医保总额预算管理。加强妇幼、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健全统筹城乡的就业政策和服务体系，

推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向乡村延伸。深入实施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合理提高政府补助标准和个人缴费标准，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正常调整机制。推进城乡低保制度统筹发展，逐步提高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质量。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以及困境儿童的关爱服务。健全县乡村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推动村级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等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发展农村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推进农村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十八）全面促进农村消费。加快完善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体系，改造提升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和农产品出村进城，推动城乡生产与消费有效对接。促进农村居民耐用消费品更新换代。加快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推进田头小型仓储保鲜冷链设施、产地低温直销配送中心、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完善农村生活性服务业支持政策，发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服务网点，推动便利化、精细化、品质化发展，满足农村居民消费升级需要，吸引城市居民下乡消费。

（十九）加快县域内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把县域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切入点，强化统筹谋划和顶层设计，破除城乡分割的体制弊端，加快打通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

向流动的制度性通道。统筹县域产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基本农田、生态保护、城镇开发、村落分布等空间布局，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实现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壮大县域经济，承接适宜产业转移，培育支柱产业。加快小城镇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发挥小城镇连接城市、服务乡村作用。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有条件的地区按照小城市标准建设县城。积极推进扩权强镇，规划建设一批重点镇。开展乡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推动在县域就业的农民工就地市民化，增加适应进城农民刚性需求的住房供给。鼓励地方建设返乡入乡创业园和孵化实训基地。

（二十）强化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投入保障。继续把农业农村作为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领域。中央预算内投资进一步向农业农村倾斜。制定落实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考核办法，确保按规定提高用于农业农村的比例。各地区各部门要进一步完善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支持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用于现代农业设施建设和乡村建设行动，制定出台操作指引，做好高质量项目储备工作。发挥财政投入引领作用，支持以市场化方式设立乡村振兴基金，撬动金融资本、社会力量参与，重点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坚持为农服务宗旨，持续深化农村金融改革。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等政策工具，实施最优惠的存款准备金率，加大对机构法人在县域、业务在县域的金融机构的支持力度，推动农村金融机构回归本源。鼓励银行业金融机

构建立服务乡村振兴的内设机构。明确地方政府监管和风险处置责任，稳妥规范开展农民合作社内部信用合作试点。保持农村信用合作社等县域农村金融机构法人地位和数量总体稳定，做好监督管理、风险化解、深化改革工作。完善涉农金融机构治理结构和内控机制，强化金融监管部门的监管责任。支持市县构建域内共享的涉农信用信息数据库，用3年时间基本建成比较完善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发展农村数字普惠金融。大力开展农户小额信用贷款、保单质押贷款、农机具和大棚设施抵押贷款业务。鼓励开发专属金融产品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增加首贷、信用贷。加大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投融资的中长期信贷支持。加强对农业信贷担保放大倍数的量化考核，提高农业信贷担保规模。将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以奖代补做法逐步扩大到全国。健全农业再保险制度。发挥“保险+期货”在服务乡村产业发展中的作用。

（二十一）深入推进农村改革。完善农村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充分激发农村发展内生动力。坚持农村土地农民集体所有制不动摇，坚持家庭承包经营基础性地位不动摇，有序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健全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体系。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完善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政策，实行负面清单管理，优先保障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用地。根据乡村休闲观光等产业分散布局的实际需要，探索灵活多样的供地新方式。

加强宅基地管理，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规范开展房地一体宅基地日常登记颁证工作。规范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完善审批实施程序、节余指标调剂及收益分配机制。2021 年基本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阶段性任务，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研究制定依法自愿有偿转让的具体办法。加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和管理信息网络平台建设，提供综合性交易服务。加快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继续深化农村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五、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

（二十二）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工作机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深度、广度、难度都不亚于脱贫攻坚，必须采取更有力的举措，汇聚更强大的力量。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健全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将脱贫攻坚工作中形成的组织推动、要素保障、政策支持、协作帮扶、考核督导等工作机制，根据实际需要运用到推进乡村振兴，建立健全上下贯通、精准施策、一抓到底的乡村振兴工作体系。省、市、县级党委要定期研究乡村振兴工作。县委书记应当把主要精力放在“三农”工作上。建立乡村振兴联系点制度，省、市、县级党委和政府负责同志都要确定联系点。开展县乡村三级党组织书记乡村振兴轮训。加强党对乡村人才工作的领导，将

乡村人才振兴纳入党委人才工作总体部署，健全适合乡村特点的人才培养机制，强化人才服务乡村激励约束。加快建设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乡村振兴干部队伍，选派优秀干部到乡村振兴一线岗位，把乡村振兴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广阔舞台，对在艰苦地区、关键岗位工作表现突出的干部优先重用。

（二十三）加强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建设。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成员单位出台重要涉农政策要征求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意见并进行备案。各地要围绕“五大振兴”目标任务，设立由党委和政府负责同志领导的专项小组或工作专班，建立落实台账，压实工作责任。强化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决策参谋、统筹协调、政策指导、推动落实、督促检查等职能，每年分解“三农”工作重点任务，落实到各责任部门，定期调度工作进展。加强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

（二十四）加强党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乡村治理。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持续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有序开展乡镇、村集中换届，选优配强乡镇领导班子、村“两委”成员特别是村党组织书记。在有条件的地方积极推行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民委员会主任，因地制宜、不搞“一刀切”。与换届同步选优配强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加强与村务监督委员会的沟通协作、有效衔接。坚决惩治侵害农民利益的腐败行为。坚持和完善向重点

乡村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制度。加大在优秀农村青年中发展党员力度，加强对农村基层干部激励关怀，提高工资补助待遇，改善工作生活条件，切实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推进村委会规范化建设和村务公开“阳光工程”。开展乡村治理试点示范创建工作。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加强乡村人民调解组织队伍建设，推动就地化解矛盾纠纷。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建立健全农村地区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加强县乡村应急管理和消防安全体系建设，做好对自然灾害、公共卫生、安全隐患等重大事件的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应急处置。

（二十五）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农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在乡村深入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讲活动。深入挖掘、继承创新优秀传统乡土文化，把保护传承和开发利用结合起来，赋予中华农耕文明新的时代内涵。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推广积分制、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等做法，加大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铺张浪费、封建迷信等不良风气治理，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加大对农村非法宗教活动和境外渗透活动的打击力度，依法制止利用宗教干预农村公共事务。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

（二十六）健全乡村振兴考核落实机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每年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进展情况。对市县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开展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内容，加强考核结果应用，注重提拔使用乡村振兴实绩突出的市县党政领导干部。对考核排名落后、履职不力的市县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进行约谈，建立常态化约谈机制。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纳入乡村振兴考核。强化乡村振兴督查，创新完善督查方式，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推动政策举措落实落地。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将减轻村级组织不合理负担纳入中央基层减负督查重点内容。坚持实事求是、依法行政，把握好农村各项工作的时度效。加强乡村振兴宣传工作，在全社会营造共同推进乡村振兴的浓厚氛围。

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开拓进取，真抓实干，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努力开创“三农”工作新局面，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新的贡献！

习近平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强调
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
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一百周年

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党中央立足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为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作出的重大决策。全党同志要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以昂扬姿态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一百周年

我们党历来重视党史学习教育，注重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明确方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用党的实践创造和历史经验启迪智慧、砥砺品格。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学习党的历史，提出了一系列要求。在庆祝我们党百年华诞的重大时刻，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在全党集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正当其时，十分必要

我们党的历史，就是一部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就是一部不断推进理论创新、进行理论创造的历史。一百年来，我们党坚持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相统一、培元固本和守正创新相统一，不断开辟马克思主义新境界，产生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

观，产生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党和人民事业发展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要教育引导全党从党的非凡历程中领会马克思主义是如何深刻改变中国、改变世界的，感悟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力量和实践力量，深化对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的认识，特别是要结合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进程，深刻学习领会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最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我们党的百年历史，就是一部践行党的初心使命的历史，就是一部党与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的历史。历史充分证明，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赢得人民信任，得到人民支持，党就能够克服任何困难，就能够无往而不胜。要教育引导全党深刻认识党的性质宗旨，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推动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推动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把14亿中国人民凝聚成推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力量

旗帜鲜明讲政治、保证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是党的生命，也是我们党能成为百年大党、创造世纪伟业的关键所在。要教育引导全党从党史中汲取正反两方面历史经验，坚定不移向党中央看齐，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全党上下拧成一股绳，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

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党的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全党要高度重视，提高思想站位，立足实际、守正创新，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学习教育各项任务。一是要加强组织领导。二是要树立正确党史观。三是要切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四是要注重方式方法创新

本报北京2月20日电　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20日上午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党中央立足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为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作出的重大决策。全党同志要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以昂扬姿态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一百周年。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克强、栗战书、汪洋、赵乐际、韩正，国家副主席王岐山出席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王沪宁主持会议。

习近平强调，我们党历来重视党史学习教育，注重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明确方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用党的实践创造和历史经验启迪智慧、砥砺品格。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学习党的历史，提出了一系列要求。在庆祝我们党百年华诞的重大时刻，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的关键节

点，在全党集中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正当其时，十分必要。

习近平指出，我们党的一百年，是矢志践行初心使命的一百年，是筚路蓝缕奠基立业的一百年，是创造辉煌开辟未来的一百年。回望过往的奋斗路，眺望前方的奋进路，必须把党的历史学习好、总结好，把党的成功经验传承好、发扬好。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牢记初心使命、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伟业的必然要求，是坚定信仰信念、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要求，是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永葆党的生机活力的必然要求。党中央已经印发了《关于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对这项工作作出了部署，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贯彻落实。

习近平强调，我们党的历史，就是一部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历史，就是一部不断推进理论创新、进行理论创造的历史。一百年来，我们党坚持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相统一、培元固本和守正创新相统一，不断开辟马克思主义新境界，产生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产生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党和人民事业发展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要教育引导全党从党的非凡历程中领会马克思主义是如何深刻改变中国、改变世界的，感悟马克思主义的真理力量和实践力量，深化对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的认识，特别是要结合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进程，深刻学习领会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最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

践、推动工作。

习近平指出，在一百年的奋斗中，我们党始终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分析把握历史大势，正确处理中国和世界的关系，善于抓住和用好各种历史机遇。要教育引导全党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树立大历史观，从历史长河、时代大潮、全球风云中分析演变机理、探究历史规律，提出因应的战略策略，增强工作的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

习近平指出，我们党的百年历史，就是一部践行党的初心使命的历史，就是一部党与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的历史。历史充分证明，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赢得人民信任，得到人民支持，党就能够克服任何困难，就能够无往而不胜。要教育引导全党深刻认识党的性质宗旨，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推动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推动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把14亿中国人民凝聚成推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力量。

习近平强调，我们党一步步走过来，很重要的一条就是不断总结经验、提高本领，不断提高应对风险、迎接挑战、化险为夷的能力水平。要更好应对前进道路上各种可以预见和难以预见的风险挑战，必须从历史中获得启迪，从历史经验中提炼出克敌制胜的法宝。要抓住建党一百年这个重要节点，从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出发，总结运用党

在不同历史时期成功应对风险挑战的丰富经验，做好较长时间应对外部环境变化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不断增强斗争意识、丰富斗争经验、提升斗争本领，不断提高治国理政能力和水平。党的百年历史，也是我们党不断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不断防范被瓦解、被腐化的危险的历史。要教育引导全党通过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着眼于解决党的建设的现实问题，不断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

习近平指出，在一百年的非凡奋斗历程中，一代又一代中国共产党人顽强拼搏、不懈奋斗，涌现了一大批视死如归的革命烈士、一大批顽强奋斗的英雄人物、一大批忘我奉献的先进模范，形成了一系列伟大精神，构筑起了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为我们立党兴党强党提供了丰厚滋养。要教育引导全党大力发扬红色传统、传承红色基因，赓续共产党人精神血脉，始终保持革命者的大无畏奋斗精神，鼓起迈进新征程、奋进新时代的精气神。

习近平强调，旗帜鲜明讲政治、保证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是党的生命，也是我们党能成为百年大党、创造世纪伟业的关键所在。要教育引导全党从党史中汲取正反两方面历史经验，坚定不移向党中央看齐，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全党上下拧成一股绳，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

习近平指出，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党的政治生

活中的一件大事。全党要高度重视，提高思想站位，立足实际、守正创新，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学习教育各项任务。一是要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党组）要承担主体责任，主要领导同志要亲自抓、率先垂范，成立领导机构，切实把党中央部署和要求落到实处。中央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要加强指导，省区市党委和行业系统主管部门党组（党委）要加强对所属地区、部门和单位的督导检查。党员、干部不管处在哪个层次和岗位，都要全身心投入，做到学有所思、学有所悟、学有所得。二是要树立正确党史观。要坚持以我们党关于历史问题的两个决议和党中央有关精神为依据，准确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主流本质，正确认识和科学评价党史上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人物。要旗帜鲜明反对历史虚无主义，加强思想引导和理论辨析，更好正本清源、固本培元。三是要切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要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观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起来，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动力和成效，防止学习和工作“两张皮”。四是要注重方式方法创新。要发扬马克思主义优良学风，明确学习要求、学习任务，推进内容、形式、方法的创新，不断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要以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坚持集中学习和自主学习相结合，坚持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相结合，开展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要在全社会广泛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普及党史知识，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深入群众、深入基层、

深入人心。要鼓励创作党史题材的文艺作品特别是影视作品，抓好青少年学习教育，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要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注意为基层减负。

王沪宁在主持会议时表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视野宏大，思想深邃，深刻阐述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深刻阐明了党史学习教育的重点和工作要求，对党史学习教育进行了全面动员和部署，为我们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抓好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学习教育工作。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党员副委员长，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党员副主席，以及中央军委委员出席会议。

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成员，各省区市和副省级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领导班子成员，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中管金融企业、中管企业、中管高校，军队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党史学习教育中央宣讲团成员等参加会议。

教育部2021年工作要点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

教育工作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系统观念，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发展抓公平、改革抓体制、安全抓责任、整体抓质量、保证抓党建，全面推进依法治教，巩固拓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成果，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立柱架梁，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建设教育强国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一、深入学习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加强思想理论武装

目标任务：准确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

想的核心要义，掌握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工作措施：制订2021年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及司局级以上干部集体学习方案，优化“4＋N”研学机制。不定期印发《直属机关政治理论学习重点内容安排》，深入推进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专题教育，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论述。办好“周末理论大讲堂”，将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列入教育部各级各类干部教育培训，列入高校思政课骨干教师、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示范培训的必修课程，作为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

2.加强宣传引导

目标任务：紧扣建党100周年重大主线，开展全覆盖、全媒体、全方位的宣传教育，全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工作措施：持续加强正面宣传，多形式多渠道宣传解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教育新政策新举措，全面展示政策落实成效，深入报道教育战线先进典型。围绕迎接和庆祝建党100周年、学习“四史”、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等，精心策划组织主题宣传活动。制定出台教育融媒体建设文件，用好“中国教育发布”平台，继续加强教育融媒体试点指导。组织编写出版教育“十四五”规划辅导读本，全面解读文本。

3.深入研究阐释

目标任务：高校哲学社会科学育人水平、研究质量和社会服务能力显著提高，推动高校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

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

工作措施：充分发挥教育系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院）和高校智库平台优势，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紧紧围绕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等确定一批重点选题，推出一批站得高看得远用得上的重要成果。研制面向2035高校哲学社会科学行动计划，深入实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加快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建设。

二、推动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

4.全力做好教育“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目标任务：编制出符合时代要求的高质量规划。

工作措施：编制印发《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积极配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做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教育部分的编制工作。出台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优质均衡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技能中国建设方案等文件。制订规划分工方案，推动目标任务落实落地。指导教育部直属高校编制好“十四五”规划。引导东北地区高校和职业院校在服务东北振兴中提升办学实力和影响力，统筹协调在京高校参与和服务雄安新区建设，促进粤港澳大湾区高等教育结构布局调整优化。加快建设长江教育创新带，开展长三角教育现代化监测评估。推动黄河流域教育高质量发展，建立教育资源互通共享的区域性协作机制，为区域生态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

有力支撑。加快推进教育统计现代化改革及试点工作，探索建立统计数据质量全流程管控机制，变革统计数据生产方式，建立智能化统计信息服务平台，强化统计监测和监督职能。落实统计督察工作整改任务。

5.扎实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目标任务：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抓好《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落实落地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推进《总体方案》各项任务落细落地。

工作措施：实施《总体方案》部门分工和部内分工，指导各省（区、市）、各部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全面清理规范，制定实施工作清单。选择有条件的地方、学校进行试点。分批编发各地各校破“五唯”改革案例汇编。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情况纳入纪检监察、巡视工作、经费监管以及改革督察、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推动出台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指南、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指南、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指南、深化高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等配套政策。

6.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目标任务：高考综合改革稳妥推进。高考内容改革不断深化，艺术体育等特殊类型招生进一步规范。中考招生录取综合改革试点落地省份在省域范围全面推进招生录取综合改革。

工作措施：指导河北等八省市借鉴改革试点省份经验，制定考试和录取方案，开展模拟演练，稳妥做好招生录取工

作，确保新高考平稳落地。深化高考内容改革，进一步体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要求，创新试题形式，加强对学生关键能力的考查。严格规范体育艺术等特殊类型招生工作，进一步健全制度、规范程序、严格管理、强化监督，提高体育艺术人才选拔质量。深入推进中考改革，有序扩大招生录取改革范围，完善省级统一的中考命题机制，着力提高命题质量。

7.推进民办教育规范发展

目标任务：理顺民办中小学党建工作管理体制机制，加快独立学院转设工作，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工作措施：会同中央组织部开展民办中小学党建工作年度督查调研，理顺民办中小学党建工作管理体制机制。研究起草《民办中小学年度检查指标体系》。印发规范民办义务教育有关文件，深入开展民办义务教育规范整治专项工作。研究制定关于规范民办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实施意见，推动全面落实公民办普通高中同步招生政策。深化民办教育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继续把独立学院转设作为高校设置工作的重中之重，指导各省建立健全鼓励和推动独立学院转设的政策体系，切实加快转设进度，持续做好高等教育资源结构调整和质量提升工作。

8.系统推进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

目标任务：完善督导体制机制，健全对地方各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分级督导评价机制，加强对各级各类学校办学行为、教育质量和教育热点难点的评估监测。

工作措施：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

制改革的意见》，指导各地结合实际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持续开展2021年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推进《教育督导条例》修订工作，推动由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组成的完整教育督导法律法规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抓好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工作。做好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工作。组织开展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开展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和四个教材管理办法实施专项督导，全面评估落实情况。完成第三轮职业院校督导评估工作，形成2020年国家督导评估报告。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开展试点评估，各省各有关高校按要求将审核评估工作列入“十四五”规划。做好高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本科专业认证和教育教学质量常态监测。组织开展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和研究生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开展高校评估整改落实情况督导复查，探索开展质量预警。启动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长任期结束时综合督导试点。建立健全督学培训管理制度。

9.全面推进依法治教

目标任务：提升教育领域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

工作措施：落实《学习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实施方案》，统筹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研究阐释和贯彻实施。配合做好教育法修正案、职业教育法修订草案

审议工作，推动学前教育法、学位法立法进程，研究形成教师法修订草案。组织开展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学校体育工作条例立法调研。起草制定《教育行政处罚实施办法》等部门规章，编制教育部行政处罚事项清单和裁量基准、教育部权责清单。实施提升依法治校能力攻坚行动，继续做好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章程修订核准工作。持续开展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和“宪法晨读”活动。推进教师网络法治教育培训。持续推进高等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向高校放权赋能。落实《关于进一步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的若干意见》。推进更多运用教育标准、“双随机一公开”、依法监管等方式，持续规范“三评一竞赛”，推进减证便民行动。

10.积极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

目标任务：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高质量发展，积极发展“互联网+教育”，全面保障教育系统网络安全。

工作措施：印发《教育信息化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和《教育信息化“十四五”规划》，召开第三次全国教育信息化工作会议。印发《关于推进“互联网+教育”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信息化为重点，以提升质量为目标，推进教育新型设施建设，研究构建高质量教育支撑体系。深入实施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加快推进教育专网建设，普及数字校园建设与应用。印发关于加强中小学线上教育教学资源建设与应用的意见，完善国家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深化网络学习空间应用

普及行动，全面提升师生信息素养。持续开展网络条件下的精准扶智，深化“三个课堂”应用。探索教育信息化试点示范，推进智慧教育创新发展行动和百区千校万课引领行动。推动形成教育系统数据资源目录和数据溯源图谱，制定教育基础数据标准规范，实现有序共享。推进教育“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

11.推进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

目标任务: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优化全球布局，加强人才培养和科研国际合作，推动教育对外开放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工作措施：优化出国留学工作布局，深化出国留学体制机制改革。筹备有关中外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会议。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地区、雄安新区打造教育对外开放新高地。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及其实施办法修订，研制《中外合作办学评估管理办法》《推进海外中国国际学校建设工作方案》，推动海外中国国际学校试点建设。出台《关于促进普通高中中外合作办学规范发展的指导意见》《高等学校国际学生勤工助学活动管理办法》，建设并推广“留学中国”网。出台《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工作计划（2021—2025）》，推进鲁班工坊建设。深入参与二十国集团、金砖国家、亚太经合组织等多边机制教育领域活动。实施《外籍教师聘任和管理办法》。修订《关于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暂行管理办法》。研制港澳学校赴内地办学改革举措。稳步推进港澳台招生培养工作，进一步

加强国情教育。完善保障台湾同胞在大陆享受同等教育待遇的制度和政策。深化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合作，筹办第44届世界遗产大会。推进世界女童和妇女教育发展。继续合作办好国际人工智能与教育会议、“一带一路”青年创意与遗产论坛等活动。实施网络中文课堂和中文学习测试中心全球布局，支持以“中文联盟”为核心的在线中文教学平台和教学资源群建设。

三、发挥教育人力资本优势更好服务国家创新体系建设

12.构建新时代中国特色职业教育体系

目标任务：建立健全以纵向贯通、横向融通为核心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动职业教育“长入”经济，“汇入”生活，“融入”文化，“渗入”人心，“进入”议程。

工作措施：召开并落实好全国职业教育大会。推进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全面推动“职教20条”落实落地。以部省共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为抓手，打造一批新时代职教样板，整省推进构建职业教育发展空间格局。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落实2020—2021年高职院校扩招200万的任务。推进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建设，推动各地建立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探索混合所有制改革。持续完善中职、高职（专科）、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动态调整更新专业目录，指导推动职业院校科学设置专业，实现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落实“双高计划”绩效管理办法，开展项目中期绩效管理和评价。稳步推进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出台职教本科学

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工作有关规定。总结推广 1+X 证书制度试点经验，探索具有中国特色学徒制。遴选一批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的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组建新一届全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继续举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和职业教育活动周。召开国际产学研用合作会议。

13.推进高等教育提质创新发展

目标任务：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不断完善，紧缺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高，高校学科专业结构有效优化，高等教育优质资源供给加大，“双一流”建设深入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取得实效。

工作措施：全面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开展本科专业三级认证。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研制发布《关于加快新农科建设 推进高等农林教育创新发展的意见》。实施一流专业建设和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全面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选树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和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开展基础学科深化建设行动，研制《关于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若干意见》《基础学科人才培养规划（2021—2035 年）》,深化医学和人文社科领域基础学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探索基础学科本硕博连读培养模式。加快建立紧缺人才预警机制、专业重点建设机制，动态调整“国家关键领域急需高层次人才培养专项招生计划”支持范围，继续做好中西部农村订单定向免费本科医学生培养工作。加快重点领域知识图谱性教学资源库建设，加大特定领域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支持力度，推进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储能

等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布局建设未来技术学院，支持建设一批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示范性微电子学院和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等，加快建设一批现代产业学院。召开教育部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30次全体会议。印发实施《关于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的若干意见》，并召开工作会议。研究修订普通本科高校设置标准。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加快高层次紧缺人才培养，制订研究生导师发展相关文件，加强研究生课程教材建设，建设国家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实施新一轮学科专业目录修订，研究制订国家重点支持的学科专业清单。印发交叉学科设置与管理办法，在部分符合条件的高校设置一批交叉学科中心。完成首轮“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行动。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向纵深发展，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办好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14.加强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

目标任务：促进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完善高校毕业生就业支持体系，千方百计确保2021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总体稳定。

工作措施：实施“2021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实施岗位拓展、政策引领等七方面政策措施。成立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委员会，促进校地、校企就业创业供需对接。加强就业指导服务，优化升级“24365校园招聘服务活动”，建设“24365智慧就业平台”，建立“全国高

校毕业生就业实习信息平台”，组织开展“高校毕业生创业服务专项活动”。拓宽基层就业渠道，做好基层项目组织招录工作，落实好学费补偿代偿、升学优惠等政策，引导毕业生围绕城乡基层社区各类服务需求就业创业。打出提前量，统筹协调好政策性岗位招录、升学考试等工作安排。实施贫困生、少数民族、残疾等重点群体毕业生就业创业能力提升行动。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将就业工作列入各地各高校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把毕业生就业工作纳入党中央重大教育决策部署督察、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学科专业评估、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等重要内容。

15.推进高质量高校科技创新发展体系建设

目标任务：加快科技平台前瞻性、战略性布局，推进构建高质量高校科技创新发展体系，实现重大原创性成果和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营造良好的创新文化。

工作措施：印发《高等学校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 年）》《高等学校“十四五”科技发展规划》。深入实施“高等学校基础研究珠峰计划”。加快前沿科学中心建设，加强高校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条件保障类基地建设。围绕国家战略急需领域新建若干关键核心技术集成攻关大平台。有重点、有选择地在新兴交叉学科、薄弱学科和关键急需领域新增布局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深入推进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工作。推进高水平实质性国际科技合作。加强高校科研平台实体化建设。围绕国家安全和经

济社会发展关键领域，研究推动顶尖学科建设。规范科技伦理，大力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加大对学术不端行为的查处力度，推动形成鼓励创新、潜心研究、水到渠成的创新文化。

四、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6.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

目标任务：弘扬伟大抗疫精神，深化爱国主义教育，增强广大师生的“四个自信”。充分发挥思政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关键课程作用。常态化开展精准画像工作，一体化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工作措施：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推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高校思政课课程群建设，实施深化新时代思政课改革创新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深入实施“一省一策思政课”集体行动。开展加强“四史”学习研究教育“攻坚行动”。督促各地各高校台账式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推动领导干部、“两院”院士等专家学者、英雄模范人物进校园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围绕“明理”“共情”“弘文”“力行”四大板块实施八大行动，持续开展“我和我的学校”“青春告白祖国”“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奋斗的我 最美的国”“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等品牌工作，全面推进《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贯彻落实。指导各地“一校一案”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开展“从小学党史，永远跟党走”“学习新思想，做好接班人”“开学第一课”“全国中小学生

电影周”等主题活动，强化红色教育实践活动。加强和改进职业院校德育工作。创新开展职业院校“文明风采”活动。深入实施“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推进职业院校“三全育人”综合改革。组织好“网上重走长征路”学习教育工作。指导各地各高校进一步明确网络思政的建设内容、主要任务与重点资源保障。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建立完善高校专职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和专职辅导员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

17.用心打造培根铸魂、启智增慧的精品教材

目标任务：统筹推进大中小学课程教材建设，进一步提升教材质量。完善和细化教材审核制度、选用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

工作措施：完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编审并投入使用。推进落实《全国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2019—2022年）》，开展实施状况调研评估。推进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工作。加强思政课教材建设。完成《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义务教育各学科课程标准修订。修订完善并用好中小学三科统编教材。推进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语文、历史三科和其他公共基础课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出台《新时代马工程重点教材建设规划》。启动首批中国经济学教材建设工作。启动编写习近平法治思想教材，编写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及各学科重要论述摘编。出台《“党的领导”相关内容进教材编写指南》《宪法相关内容进教材编写指南》。编写出版中华民族共同体教育读本，推进高校少数民族预科教材《民族理论与民族

政策》和高校国家安全教育读本编写工作。印发实施《中小学教材审核细则》。完成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评选工作。修订印发中小学教材选用管理办法，修订中小学教辅管理办法，印发数字教材管理办法、校外培训机构教学材料管理办法、中小学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办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全国中小学图书馆推荐书目》（2021 年版）等文件。加强教材宣传工作，创造良好使用氛围。

18.深化基础教育教育教学改革

目标任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进一步完善教研工作体系，加强教育教学政策研究。

工作措施：推进中央“三文一会”贯彻落实。遴选基础教育精品课堂，召开融合信息技术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工作现场推进会。推进国家优秀教学成果奖推广应用工作。指导各省分学科制定课堂教学基本要求。指导各地进一步完善教研工作体系。发挥基础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作用，深入开展教育教学政策研究，参与教学成果推广应用，跟踪指导课程教材使用和教学改革等。组织全国实验教学改革实验区、实验校遴选工作。

19.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

目标任务：加强体育美育工作，在教师队伍、条件改善、评价机制等方面再改善、再提升。各地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比 2020 年下降 0.5 或 1 个百分点以上。促进学生军事训练的制度化、规范化。促进劳动教育常态化实施。

工作措施：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

工作的意见》。完善学校体育“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教学模式。组织遴选校园足球、篮球、排球、冰雪体育传统特色学校，“满天星”训练营和奥林匹克教育示范校。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鼓励地方结合实际制定学校体育教师、场地器材建设配备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好“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建立“校内竞赛—校际联赛—选拔性竞赛-国际交流比赛”为一体的小学、初中、高中、大学竞赛体系，构建校、县（区）、地（市）、省、国家五级学校体育竞赛制度。把体育工作与效果作为高校办学评价的重要指标，纳入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评估和“双一流”建设评价指标体系，纳入文明城市及健康中国评价体系。举办第十四届全国学生运动会。办好成都第31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和晋江第18届世界中学生夏季运动会。研制《加强学生军事训练基地管理的意见》。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学校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实施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举办全国第六届大学生艺术展演。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向各省（区、市）人民政府通报2019年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评议考核结果。推进大中小学劳动教育课程建设，召开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现场推进会，推动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工作。加强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等五项管理，研究出台相关政策文件。开展中小学校园欺凌专项治理。宣传推广《心理健康教育指导手册》，研究建立中小学心理健

康状况常态化监测机制。

20.强化家校社协同育人

目标任务：发挥学校指导作用，明确家长主体责任，研究建立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体系。

工作措施：制订家校社协同育人有关文件。发挥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家长会等作用。有序推进《家庭教育指导手册》的宣传推广和应用工作。落实《家长家庭教育基本行为规范》。强化综合实践育人，积极开展研学实践、志愿服务等综合实践教育。

21.发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方面的作用

目标任务：坚定不移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促进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弘扬。推动语言文字规范标准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工作措施：研究制定语言文字事业“十四五”规划和国家语委“十四五”科研规划，启动国家语言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推动修订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推进民族地区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组织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开展中国诗词大会等品牌活动，实施经典润乡土计划、“家园中国”民族地区中华经典传承推广活动。在中小学培育建设中华经典传承推广特色学校。推进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建设。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创新开展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

支持和服务港澳同胞学习普通话，深化港澳台语言文化交流合作，拓展语言文化国际交流。实施“古文字与中华文明传承发展工程”。推进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二期建设。完善语言文字规范标准体系。进一步优化全球中文学习平台建设，打造中文在线教育品牌。发布实施《信息技术产品语言文字使用管理规定》。成立国家应急语言服务团并加强建设。加强国家语委研究型基地建设，实施高水平专家队伍建设专项计划。

五、提升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

22.深化校外培训机构治理

目标任务：经过一年的努力，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进一步提升，校外培训机构培训行为更加规范，学生过重课外负担、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长相应精力负担有效减轻，人民群众教育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工作措施：提升中小学课后服务水平，丰富课后服务内容，满足学生多种需求，让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制订专门文件，深化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完善监督管理机制，召开会议部署，切实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及家庭经济负担。

23.推动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

目标任务：多渠道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健全学前教育保障机制，提高保教质量。

工作措施：会同有关部门启动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大力发展公办园，积极扶持民办园提供普惠性服务，

补齐农村地区、边远贫困地区和城市新增人口集中地区学前教育资源。加大学前教育财政投入，健全普惠性学前教育投入和成本分担机制，推动各地科学核定办园成本，落实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或生均财政拨款标准、普惠性民办园补助标准，建立公办园收费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强对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收费监管，落实好支持社会力量办园政策。出台并推动落实《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行动计划》。实施“安吉游戏”推广计划，推进科学保教。

24.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

目标任务：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有保障长效机制，巩固控辍保学成果，加快补齐农村办学条件短板，不断提高义务教育巩固水平。

工作措施：指导各地完善优化城乡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加强乡村小规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推动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进一步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深入落实义务教育“公民同招”和免试就近入学政策，不断提高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含政府购买学位）比例。持续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工作，健全责任体系，深入推进乡村温馨校园建设，确保学生“劝得回、留得住、学得好”。加强农村留守儿童教育关爱。

25.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

目标任务：在提高普及水平基础上，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

工作措施：制订出台《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计划》。

继续支持普通高中建设，加快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着力提高“县中”办学水平。推进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力争到2021年全国绝大多数省份均实施新课程新教材。加强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示范校建设。继续组织开展统编三科教材国家级示范网络培训，继续举办中西部新课程专项培训。

26.推动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目标任务：建立健全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统筹推进振兴乡村教育和教育振兴乡村工作。

工作措施：落实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制订教育主要帮扶政策分类优化调整的意见，保持政策总体稳定和工作平稳过渡。有序对接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全力推进乡村教育振兴，不断缩小城乡教育差距。加快构建职业院校、高校服务乡村振兴的工作体系。继续推进直属高校定点帮扶工作。落实好持续推进的教育脱贫攻坚巡视整改任务。全方位总结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教育脱贫攻坚取得的进展成效。

27.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

目标任务：强化以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为重点的德育工作。推进高校民族预科教育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改革。

工作措施：增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有效性，统筹大中小学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一体化建设。制订深化新时

代学校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指导纲要，中小学民族团结教育教材纳入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统一使用。坚定不移、扎实推进三科统编教材使用，加大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学科教学培训。强化少数民族文字教材管理。编制内地新疆班五年发展规划，优化内地西藏班新疆班规模结构布局。制订内地班德育指导意见，深入推进混班教学混合住宿，加强内地班骨干教师和管理人员培训。完善高校民族预科及贫困地区民族专项计划。改革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加强理工农医应用型人才培养。协调推进教育援藏援疆重点任务落实。

28.进一步提升特殊教育发展水平

目标任务：以适宜融合为目标办好特殊教育，进一步巩固和提高特殊教育普及水平，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提升特殊教育教学质量。

工作举措：组织编制和启动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21—2025 年）。会同相关部门健全残疾儿童少年入学数据核对机制，落实“一人一案”，巩固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加快特殊教育向“两头”延伸。鼓励 20 万人口以上县特殊教育学校建设，推动孤独症学校建设。全面推进融合教育，进一步加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普通学校资源教室建设。贯彻落实三类特殊教育学校课程标准，组织审查部编教材，启动新课标教材国家级培训。加强特殊教育师资队伍建设。

29.提升继续教育优质资源服务全民终身学习水平

目标任务：加快发展继续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引导相关院校开展面向重点人群的继续教育和培训。

工作措施：深入实施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把好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关口。推动开放大学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创优提质，指导开放大学深化改革发展，推进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建设。加快发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加强学习型城市建设监测工作，持续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继续落实《职业院校全面开展职业培训 促进就业创业行动计划》。

六、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

30.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目标任务：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强化师德建设主体责任，深化拓展师德师风治理成果。

工作措施：深化落实新时代高校、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与最高检、公安部联合建立信息共享工作机制，统筹、指导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实施教职员工准入查询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制度。完善教师荣誉表彰制度体系。加强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

31.大力加强艰苦边远地区教师队伍建设

目标任务：关于加强新时代乡村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得到进一步落实。欠发达地区教师定向培养和精准培训力度进一步加大。引导人才向基层一线流动。

工作措施：深入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乡村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启动国家级优秀农村教师定向培养工作，推动

实施地方师范生公费教育。实施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奖励计划。继续实施“特岗计划”和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选派援藏援疆支教教师。深入实施银龄讲学计划。继续推进高校银龄教师支援西部计划。启动实施新一轮边远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计划。

32.推进教师教育高质量发展

目标任务：深入落实教师教育振兴决策部署，构建高水平教师教育体系。

工作措施：启动国家师范教育基地和教师教育改革实验区建设。改进部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生履约管理，深入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 2.0，加大研究生层次中学教师培养改革力度。稳步推进三级五类师范类专业认证。启动实施新周期“国培计划”和名师名校长领航工程。印发新周期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分批遴选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推动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和产业导师库建设。

33.持续抓好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

目标任务：强化地方主体责任，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年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政策，推动地方对拖欠教师工资情况进行整改。

工作措施：健全教师工资待遇保障长效机制，强化地方主体责任，加强督查，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年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督促地方将拖欠教师工资待遇情况整改到位。

34.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

目标任务：进一步完善教师资格制度，严把教师准入关口。落实中小学教师减负文件。完善国家教师管理服务信息化平台。

工作措施：全面推开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制度改革。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会同中央编办推动落实挖潜创新加强中小学教职工编制管理要求。研究完善中小学岗位设置管理。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指导意见。督促指导各地落实教师减负清单，建全教师减负长效机制。加快完善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和教师资格管理信息系统。

七、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35.健全保障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的经费投入体制机制

目标任务：持续巩固4%成果，调整优化结构。督促指导地方各级政府落实教育投入政策和支出责任,确保“两个只增不减”。

工作措施：加强对地方政府教育经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的分析研判，督促指导地方各级政府落实教育投入政策和支出责任。进一步完善各级各类教育生均拨款制度，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完善教育经费统计体系，充分发挥其决策咨询、监测监督作用。完善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政策。完善非义务教育学校培养成本分担机制，推动各地建立拨款、资助、收费标准同步动态调整机制。提升经费使用效益，推动各地合理确定阶段性目标和任务，及时调整超越发展阶段、

违背教育规律、不可持续的政策，不断调整优化结构，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向贫困地区和薄弱环节倾斜、向教师队伍建设倾斜、向教育重大改革措施倾斜。统筹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继续加强学生资助工作，不断推进精准资助，进一步完善助学贷款政策和退役士兵学生资助政策。建立中国政府奖学金绩效评价机制，研究制定《国家公派留学奖学金资助管理办法》。积极稳妥推进中央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做好与集中统一监管改革的衔接。完善教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规程，推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

36.加强教育系统基层党建工作

目标任务：落实质量建党要求，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推动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工作措施：深入实施迎接建党100周年“百年行动”，深化“学习·诊断·建设”行动。深化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巩固深化直属机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建立半年调度机制，推动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重点任务落实落细。召开直属机关第八次党代会。按照《直属机关党支部达标创优建设标准》，推动直属机关党支部凝练特色、争创标杆。全面落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召开第27次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深入实施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持续落实《教育部直属高校党组织迎接建党100周年行动方案》，推动高校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组织

一批专题示范“微党课”。出台中小学领导体制改革文件，推动建立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做好在大学生、高知识群体中发展党员工作。完善高校党委教师工作部设置及运行机制，加强高校教师党支部及“双带头人”支部书记队伍建设。抓好《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落实，加强高职院校党建工作指导。围绕建党100周年，发挥好教育系统广大“五老”优势，组织开展好关心下一代系列品牌活动。充分发挥老同志独特优势和作用，全面提升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规范化和服务保障水平。

37.努力锻造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

目标任务：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有效破除人才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性障碍。深化人事制度改革。

工作措施：坚持“干部政治素质、班子政治功能、单位政治生态”三位一体，统筹谋划直属系统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落实好干部标准，完善政治素质考察方式方法，持续优化领导班子结构。完善选贤任能制度体系，出台提高直属高校党委和领导班子政治能力的意见。持续加大优秀年轻干部发现培养使用力度。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直属系统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能力水平。落实各项干部管理监督制度和关心关爱办法，健全干部考核体系，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着眼未来五年全面规划新时代高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关于正确认识和规范使用高校人才称号的若干意见》落地落实。以国家有关重大人才项目为牵

引，实现人才培养和引进一体化推进。加强对高层次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统筹做好国际组织人才培养推送。科学配置直属系统机构编制资源。优化直属机关人事管理制度体系。推动深化直属高校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岗位设置管理，推进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机制文件落实。

38.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

目标任务：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不断完善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努力实现存量清楚、增量清零、生态清明。规范化高质量开展教育巡视巡察。

工作措施：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认真执行教育部党组、党组书记、党组其他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压实压紧责任链条。修订部党组主动接受驻部纪检组监督的实施办法，完善部党组与驻部纪检监察组定期会商等工作机制。召开2021年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警示教育会议。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开好2021年度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教育部机关司局、直属单位纪检组织建设的办法。突出政治监督要求，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实施“百年行动”等情况纳入巡视巡察监督重点检查内容。加强对直属高校党委巡察工作的督促指导，完善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机制。推动在考核领导班子、考察干部、研究制定政策、推动重点工作

落实等方面充分利用巡视巡察成果。

39.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目标任务：构建统筹教育系统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工作协调机制，应对教育系统“疫后综合征”，着力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工作措施：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加强校园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校园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完善应对局地局部聚集性疫情应急预案。推进疫情防控科研攻关工作。推动应对“疫后综合征”各项具体工作落地落实。深入开展新时代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在常态化疫情防控背景下做好来华留学生、在内地（大陆）港澳台师生、外籍教师等群体的管理与服务。落实“双稳”方针，维护海外留学人员健康与安全。

40.抓好“奋进之笔”项目实施

目标任务：以“奋进之笔”项目实施为抓手，全面提升教育改革效能和教育治理能力水平。

工作措施：将奋进文化融入“选育管用”全过程，激励直属系统广大干部主动担当作为。组织实施“司长风采项目”“处长奋进纪实档案”，完善落实层层负责的责任机制。组织引导各省（区、市）和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实施“教育工委书记、厅长开局项目”“高校书记校长开局项目”。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 陕西省教育厅
2021年工作要点

2021年全省教育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强党建、促改革、抓内涵、兜底线，奋力建设陕西高质量教育体系，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一、强化党的建设，坚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方向

1.加强政治建设。健全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陕西教育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工作机制，常态长效推进以案促改，实施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攻坚行动，推动《关于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的若干措施》落实落细，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提高政治能力，做到“两个维护”。

（责任单位：组织部、机关党委、统战部）

2.加强思想理论武装。贯通学习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最新重要论述，大力弘扬延安精神、西迁精神，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实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围绕迎接和庆祝建党100周年，推进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专题教育，策划组织主题宣传活动；建设融媒体中心和信息发布平台，持续宣传教育政策和先进典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责任单位：宣传部、组织部、机关党委、科技处）

3.加强基层党建。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推进公办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下的校（园）长负责制试点；实施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培育党建示范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加强民办高校、高职院校党建工作；加强中小学意识形态工作，规范中职学校党建工作。

（责任单位：组织部、机关党委、离退处）

4.实施思政课创新工程。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统筹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推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在高校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新建一批省级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和培育单位，建立高校对口联系帮扶和指导市县思政课建设机制。将高校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比例提高到标准的90%，岗位津贴覆盖面提高到100%。开展思政课教师“大练兵”活动、“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擦亮思政课建设陕西品牌。落实高校专职辅导员配备比例要求，推动专职辅导员事业编制落实，健全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和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

（责任单位：宣传部、学工部、人事处、基教一处、基教二处、职成教处、高教处）

5.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更新责任清单，压实主体责任。对省属高职、委厅直属单位开展政治巡察，推进高校开展校内巡察。

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持续正风肃纪。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

（责任单位：组织部、机关党委〈机关纪委〉）

二、深化综合改革，激发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动力

6.做好教育规划设计。配合做好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教育部分的编制实施工作。印发《陕西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高起点开局实施。编制高等学校设置“十四五”规划。指导省属高校编制“十四五”基本建设规划，指导市县编制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建立教育建设项目储备库。

（责任单位：发展处）

7.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制定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若干措施。推动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正确认识高层次人才称号、规范 SCI 论文指标使用、破除“唯论文”等政策的落实，推动初中及普通高中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指南、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指南、深化高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等政策的出台。推进“放管服”改革。

（责任单位：秘书处、组织部、基教一处、基教二处、督导室、教师处、科技处）

8.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落实义务教育招生制度，推进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改革，落实普通高中“公民同招”，严格学籍管理。推进职业教育考试招生改革，加大技术技能测试比重。制定高考改革方案，稳妥推进高考综合改革。做好“强基计划”招生工作。加强考试安全管理。

（责任单位：学生处、基教一处、基教二处、省考试院）

9.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深化学校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综合改革，加强课程、师资、场地建设，改进评价方式方法，促进“五育”并举。加强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等五项管理。推进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建立中小学心理健康状况常态化监测机制，健全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良好运行体制机制和长效机制。高质量完成“十四运”和残特奥会相关工作。

（责任单位：体卫艺处、基教一处、基教二处、人事处、财务处、教材处、教师处）

10.推进教育督导机制改革。完善教育督导的管理、运行和问责机制，强化教育督导队伍建设。启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开展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开展政府履职评价和教育质量评估监测。建设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体系。对重点工作、热点问题进行专项督导。

（责任单位：督导室、基教一处）

11.全面推进依法治教。抓好普法宣传，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组织“学宪法、讲宪法”“宪法宣传周”等活动。加强高校法治建设，提升依法治校能力，做好省属高校章程修订核准工作。坚持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做好规范性文件审查和备案工作。探索集中统一行使的教育行政执法机制，开展教育执法检查。协调推动学前教育、职业教育校企合作的地方立法进程。

（责任单位：法规处）

12.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制定教育信息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加强领导力培训，提高师生信息化素养，促进“互联网+教育”融合应用。加强教育信息化环境建设，创建“智慧教育示范区”“智慧校园示范校”，推进网络扶智、统计信息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提升教育大数据应用服务水平，强化网络安全。

（责任单位：信息化处）

13.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下外籍、港澳台师生的管理与服务工作。加强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的培育、申报，进一步健全评估和退出机制。配合教育部国际司，继续筹办2021年丝绸之路国际产学研用会议。

（责任单位：外事处）

14.加强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落实教育投入政策和支出责任，确保“两个只增不减”。建立和完善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各类教育生均财政拨款基本标准调整机制。加快推动公办高校学费调整，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组织有关学校申报地方性政府债券。强化教育资金预算刚性约束，优化项目申报与管理制度。艰苦奋斗过紧日子，对民生工程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坚决反对脱离实际提标扩面、脱离教育教学建设豪华项目。加强省直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加强对市县和高校教育经费使用情况的检查与监管，推进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全覆盖。

（责任单位：财务处、评估中心）

三、转变发展方式，充实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内涵

15.推动学前教育普惠性发展。加大公办幼儿园建设力度。多渠道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补齐农村地区、边远贫困地区和城市新增人口集中地区资源短板。巩固城镇小区配套园治理成果，按计划完成后续工作任务。指导和推动各市完善学前教育政府投入、成本分担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或生均财政拨款标准、普惠性民办园补助标准，落实支持社会力量办园政策。启动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推进幼儿园和小学科学有效衔接，推广“安吉游戏”，推进科学保教。

（责任单位：基教一处、发展处、财务处）

16.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着力解决义务教育城乡、区域、校际发展不平衡的问题，加快补齐农村办学条件短板，提高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比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率不低于10%。一手抓学位供给，持续加大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力度，一手抓质量提高，深化学校内涵发展；优化城乡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持续消除“大班额”，义务教育“大班额”占比控制在2%以下；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推动“课堂革命、陕西行动”向中小学延伸，加强教研工作、实验教学。切实提升中小学课后服务水平，让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推进优质学校结对帮扶工作，健全优质资源共享、共建、共进机制。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加强农村留守儿童教育关爱。推进乡村温馨校园建设。

（责任单位：基教一处、发展处、财务处、督导室）

17.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全面落实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实施意见，制定加强学生发展指导工作意见。制定高考综合改革配套政策，全面做好高考综合改革和推行新课程新教材准备工作。完善学业水平考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加大省级标准化高中和示范高中创建力度。

（责任单位：基教二处、教材处）

18.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争创省部共建职业教育高地。落实中职招生和高职扩招任务。推进 8 所国家级“双高”院校（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启动 10 所省级“双高”院校建设。推进中职学校办学条件与教学管理“双达标”，覆盖面达到 70%。推进中职、高职（专科）、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一体化发展。对接产业优化专业，推进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推广“1+X”证书制度，举办技能大赛。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建设。加强中职学校规范管理、高职学生学业管理。

（责任单位：职成教处、发展处）

19.推进高等教育争创一流。主动对接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积极争取国家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的政策措施。“以本为本”，优化专业布局，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实施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把研究作为衡量研究生素质的基本指标，统筹谋划，引领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推动落实全国、全省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促进研究生分类培养，加强课程、教材、

导师队伍建设，不断完善保障体系，推进评价制度改革。健全学风和学术诚信约束机制。支持有条件的高校抓住国家设置“交叉学科”的机遇，加快布局“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和“国家安全学”等一级学科。推进“双一流”建设，启动新一轮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做好第五轮学科评估相关工作。

（责任单位：高教处、研究生处、发展处）

20.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完善就业创业政策，设立创业基金，拓宽市场资源，坚持早安排、早入市、早签约，把就业创业工作纳入综合督查、院校与学科专业评估、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的指标体系，全力稳住就业基本面。

（责任单位：学生处、组织部、督导室、高教处）

21.推进高校科技创新体系建设。贯彻“基础研究珠峰计划”，依托省内高校优势学科布局建设基础科学研究院，积累从“0”到“1”原始创新的能力。面向国家和区域战略急需，支持高校布局建设前沿科学中心、关键核心技术集成攻关大平台，加强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型智库和哲学社科基地等重大基础设施与平台建设；汇聚一批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改革资助、评价与激励机制，实行攻关任务“军令状”和“揭榜挂帅”制度，努力破解“卡脖子”问题。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发挥协同创新中心作用，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探索技术经理人全程参与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的模式，打造环高校创新创业综合体、产业带、经济圈。鼓励学生早入实验室和团队，推动科研反哺教学。

（责任单位：科技处、高教处）

22.推进教材建设。全面加强党对教材工作的领导，守牢教材意识形态阵地。进一步加强教材机制建设，研制和修订教学用书管理相关制度，开展教材管理培训，推动已出台各项制度落实。指导各高校健全教材选用机制，持续推进高校“马工程”重点教材的统一使用工作。加强对职业院校教材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促进中职学校教材管理规范化。加强课堂教材研究基地建设。开展省级规划教材建设工作。推动中小学教学用书管理平台开发运行。

（责任单位：教材处、基教二处）

23.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开展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大力推广普通话。推进各级各类学校规范化建设工作。建设中华经典诵写讲基地，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落实普通话水平测试站巡检制度。

（责任单位：基教二处）

24.提升民族教育、特殊教育、继续教育、国防教育发展水平。推进中小学校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加强内地民族班教育管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做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加强特殊教育学校、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普通学校资源教室建设，举办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的教师培训。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管理，规范开放大学的教育教学管理。深入开展学生军事训练和国防教育，提升学生国防素养。

（责任单位：基教二处、高教处）

25.推进民办教育规范发展。推进民办教育分类管理改革，用好民办教育专项资金，完善差别化扶持政策体系，促进内涵建设，支持民办高校在全国创先争优。开展民办义务教育规范整治专项工作。加快独立学院转设。持续加强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加强民办学校规范管理和运行监管，强化隐患排查整改。

（责任单位：民教处、发展处、财务处）

四、提升师资水平，夯实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基石

26.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强教师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推行支部书记“双带头人”、骨干教师“双培养”机制。加强师德师风考核评价管理，落实高校、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责任单位：教师处、组织部）

27.提高教师待遇。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年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扩大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覆盖范围。支持青年教师成长。落实教师减负清单。大力选树和表彰优秀教师。

（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师处）

28.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启动教师教育振兴行动，开展师范专业认证，提高教师教育质量。完善教师资格考试政策，实施中小学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制度。深化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管理制度改革，推进教师校长交流轮岗，抓好“特岗计划”，实施“银龄讲学”计划，加大欠发达地区教师定向培养和精准培训力度。大力推进体音美教师补充配备工作。加

强中小学骨干教师和骨干校（园）长队伍建设，推进中小学校长职级制建设，加强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加强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发挥基层教科研组织、教师发展中心的作用，培养造就高层次创新人才，科学合理使用人才。

（责任单位：教师处、人事处、职成教处）

五、加强综合保障，创造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环境

29.推动教育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制定教育主要帮扶政策分类优化调整的意见，持续做好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各个学段学生资助工作。统筹推进振兴乡村教育和教育振兴乡村工作。对接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规划配建学校建设和后续扶持工作。构建职业院校、高校服务乡村振兴的工作体系。做好苏陕教育协作和“两联一包”工作，实施“双百工程”。

（责任单位：财务处、脱贫办、统战部、人事处、发展处、基教一处、职成教处、督导室、教师处、信息化处、机关党委、评估中心、资助中心）

30.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精准严密开展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重点做好长假期放假离校与开学返校工作；做好相应的教育教学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在科学安排、关爱师生中体现抗疫“温度”。完善校园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高应对学校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引导师生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责任单位：体卫艺处、发展处、基教一处、基教二处、高教处、职成教处、研究生处、信息化处）

31.全力维护教育系统稳定安全。健全考核机制，夯实责任，抓好人防物防技防，做到稳定安全与日常工作同步开展。健全管理机制，持续开展校园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完善应急处突预案并组织演练；创建“平安校园”，开展专项调研分析，增强工作主动性。健全追责机制，做到稳定安全事件原因不查清不放过、责任人不处理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健全联动机制，提高舆情应对能力。

（责任单位：稳定办、宣传部、组织部、人事处、基教一处）

32.加强教育系统机关建设。落实《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持续深化机关党建“灯下黑”问题专项整治，提高机关党建规范化水平。加强政治理论系统学习和教育政策研究学习，提高党性修养和业务素养，突出政治标准，用好“三项机制”，树立正确用人导向；锻造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走群众路线，关爱师生；合理安排工作，减轻基层负担；用情做好老干部工作、关工委工作；做好值班、信息、信访、机要等工作，加强保密工作。面向市（区）实施“局长项目”，高位谋划、一线监管，建立落实清单。开展“勤快严实精细廉”作风建设行动，提升工作水平，注重破解难题，以实干实绩追赶超越。

（责任单位：组织部、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秘书处、办公室、财务处、离退处）